

## 附件 1-大一基礎學科會考

### 一、內容簡介

加強學生基礎學科能力，持續辦理各院共同課程基礎學科會考，進行分析診斷，除提供教師參考以改進教學外，並彙編歷年題目、建立題庫，作為教師未來教學及學生自行練習之參考。

### 二、策略目標

本校學生來源以區域型高中為主，為平衡城鄉差異，特加強基礎學科能力，強化學生之共同科目，以及各學系彈性制定之基礎檢測科目，以供專業課程之學習檢視。

### 三、執行現況

- 1.本校 102-103 年度基礎學科會考除國文、生物、微積分、普通物理、普通化學五科外，各院自訂考科有教育概論、管理學、經濟學、計算機概論、圖學等，合計 11 考科。
- 2.102 年度共計 1,889 位大一學生應考，103 年度 1,872 位，到考率均達 96%。
- 3.建置基礎學科會考題庫達 2,222 題。
- 4.會考結束進行試題、成績分析，提供授課教師瞭解學生學習成效。
- 5.獎勵各科群成績前百分之五學生 130 人，製發獎狀、頒發獎金鼓勵。

### 四、活動照片



民雄校區學生應考情形



蘭潭校區學生聚精會神作答

## 五、相關法規

### 國立嘉義大學基礎學科學力競賽辦法

98年1月13日97學年度第4次行政會議通過

99年11月9日99學年度第4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國立嘉義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激勵學生學習動機，檢測學生基礎學科學習成效，提升基礎學科能力，特訂定「國立嘉義大學基礎學科學力競賽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為求普遍參與，本辦法之「學力競賽」採全班同學參加之會考方式辦理。
- 第三條 本辦法參加對象以大學部一年級學生為原則。各院系選擇考科除中文、微積分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等五科外，得自訂考科，每系總考科至多二科，每一科目應考時間為五十分鐘。
- 第四條 本校基礎學科學力競賽之命題由下列學系負責：  
一、中文：由中國文學系系主任召集任課教師命題。  
二、微積分：由應用數學系系主任召集任課教師命題。  
三、物理：由電子物理學系系主任召集任課教師命題。  
四、化學：由應用化學系系主任召集任課教師命題。  
五、生物：由生物資源學系系主任召集任課教師命題。  
六、除上述科目外，其他科目由各院自行召集相關教師命題。
- 第五條 本校學生參加基礎學科學力，取各科群成績占百分等級前百分之五之學生獎勵，獎金數額(圖書禮卷)得視經費狀況調整。
- 第六條 本校任課教師得將學生參加基礎學科學力競賽，納為學期成績的一部分。
- 第七條 本校每年度基礎學科學力競賽之實施計畫另訂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所需經費由本校年度預算或校外補助經費支應。
-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